

蘭州紀畧

賈方通題

欽定蘭州紀畧卷十五

壬午阿桂李侍堯畢沅奏言。伏思陝甘二省。乃
三秦重地。東連豫晉。西達新疆。北控邊城。南通
楚蜀。兼以崇山峻嶺。重複迴繞。四面則番族環
居。內地則民回錯處。習俗剛勁。爲自古用武之
地。仰蒙

聖明燭照。

睿慮周詳。以陝甘二省近年以來。各營官兵裁撥太多。地廣兵單。節次

特降諭旨。令

臣

等酌量添設。誠慎重邊陲。爲永遠救

寧之至計也。惟是添兵之大。要有二。一則督提

鎮標。各有兵數千。屹然巨鎮。勤加訓練。平時既

可資一壓。臨時又足以供調遣。一則緊要營堡。

各有兵數百。分防駐守。時加稽察。則聲勢既可

聯絡奸宄不至潛藏查甘肅督提四鎮除提標
及寧夏鎮標毋庸議添外其督標五營地居省
會控制宜嚴現存實兵一千五百三十八名今
請設兵三千名應添兵一千四百六十二名肅
州控扼嘉峪內外爲新疆門戶地居衝要現存
實兵一千八百三名今請設兵二千四百名應
添兵五百九十七名西寧鎮標現存實兵二千

二百九十五名。今請設兵二千五百名。應添兵二百五名。涼州鎮標。現存實兵二千一百四十五名。今請設兵二千三百名。應添兵一百五十五名。河州以協改鎮。現存實兵九百十名。今請設兵二千名。應添兵一千九十名。陝西撫標。現存實兵七百五十名。今請設兵一千名。應添兵二百五十名。提督從前本駐固原。爲甘省東路。

襟喉。且其地去西安蘭州。均不過六百餘里。呼
應。旣兩省可通。而西控鞏秦。北連延慶。均有指
臂相聯之勢。自乾隆二十九年移駐西安。固原
改設總兵。兩處額兵隨亦裁減。現存實兵一千
三百五名。今提督仍駐固原。改設提標五營。請
設兵三千名。應添兵一千六百九十五名。至西
安提標。現存實兵一千七百四十五名。提督業

已移駐固原。雖有將軍副都統大員。不能兼轄
綠營。若歸入撫標統轄。究係文臣。不能專心訓
練。且提標所屬潼關。富平。宜君等營。俱在西安
東南。如仍令固原提督管轄。亦恐鞭長莫及。請
設兵二千一百名。應添兵三百五十五名。分中
左右三營。另設西安鎮總兵一員。專司操演。兼
轄附近營汛。其兩營官弁。卽隨提督移駐固原。

至陝西延綏興漢二鎮。其延榆一帶。外接土默
特。鄂爾多斯。阿拉山諸部落。久爲臣僕。中外一
家。無須重兵防範。惟興漢一鎮。與四川湖廣毗
連。山谷險阻。林木深邃。週圍三四千里。最易納
匪藏奸。關係緊要。舊存實兵一千四百七名。今
請設兵二千名。應添兵五百九十三名。至緊要
營堡。如河州鎮屬之循化。起台。保安。臨洮。西寧。

鎮屬之歸德。南川。北川。巴燕戎格。巴暖碾。伯肅。
州鎮屬之嘉峪關。紅崖堡。梨園。洪水。南古城。馬
營墩。涼州鎮屬之莊浪。岔山口。安遠。張義堡。寧

夏鎮屬之花馬池。同心城。靈州。橫城。西安鎮屬
之潼關。神道嶺。慶陽。紅德。長武。邠州。西安城守。

興漢鎮屬之白土。漁渡。紫陽。七里關。舊縣。關。陽
平關。寧羌。畧陽。漢中城守。興安城守。固原。

提屬之靖遠。下馬關。蘆塘。西安州。永安堡。八營
堡。洮岷。鞏昌。秦州。平涼。階州。文縣。西固。岷州。舊
洮。蘭州。城守。紅城。苦水。各等處。現有兵額。均不

敷防守。應請添兵自數百名至數十名不等。庶
可以守要隘而備捍衛。至安定爲鞏昌分汛。相
距不及二百里。駐兵百名。把總一員。足資防守。
臣等通盤核算。甘省添兵六千五百八十二名。

陝省添兵六千三百五十八名。統計二省衝繁扼要營汛。共請添兵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名。除勒爾謹於上年。

奏准酌復公糧兵二千名外。現在實添兵一萬九百四十名。臣等又查向例添兵必須多添將備等員。弁於所添兵額內。又多佔養廉名糧。於事無益。今以提督移駐固原。所有請設西安鎮止。

須安設中左右三營。將前後二營遊擊守備。以及千總外委等。一併裁移固原。以復五營舊制。至河州設鎮。應添左營中軍遊擊一員。卽以陝西紅德城遊擊裁移守備一員。卽以永安守備裁移。至循化廳控制番回。尤關係要本。設兵八百名。舊設遊擊一員。尚不足以資彈壓。應以鎮海叅將移駐。而以循化遊擊改駐鎮海之丹噶。

又循化應添守備一員。卽於哈拉庫圖爾營裁
移紅城堡應設守備。卽以永固協屬之黑城都
司裁改。其餘各該處應添千總外委等。亦均於
各營內籌酌裁改。總期添兵萬餘。而將備毋庸
多設。以歸實用。再前奉

諭旨。兵丁有馬步守三項之分。各省大約以馬三步
七爲率。今旣酌爲添設。不如竟將馬兵酌添六七

千名等因。欽此。伏查陝甘兩省各營制。有馬步各半者。馬六步四者。馬三步守各半者。有馬三步三守四者。俱屬參差不齊。大約提鎮各標地居都會。及各府平原曠野。馬兵自較步守爲優。而操演亦易得力。至僻遠險要營分。跬步皆山路。徑叢雜。無所用騎。又應多設步守。臣等按各該營舊制。於新添兵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名內。共

請添馬兵五千五百八十一名。步兵四千二百四十四名。守兵二千九百五名。外添公寶馬步守兵共二百十名。至金城關離省城不過二里。逼臨黃河。與省城聲息相通。似可毋庸添兵。且該處地方逼窄。祇可安設汛兵。防守巡緝。不能駐扎將領大員。是以未列添兵單內。奏入。

上勅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奏。旋經尚書額駙公福

隆安等議言。查向來西安將軍。原設滿洲兵七千名。節經移駐裁減。止存三千七百餘名。所有西安提標現存之兵。應請添足二千一百名。照成都將軍兼轄漢兵之例。設立軍標中左右三營。卽令該將軍一體管轄。與滿洲兵就近訓練。以成勁旅。其另設西安總兵之處。應無庸議。至河州。西安。肅州。涼州。寧夏。西安。興漢。固原等處。

各提鎮所屬營堡。如循化起台等處。或關隘層
疊。或汎廣差繁。在在俱關緊要。應如所議。河州
鎮屬之循化營。請設兵八百名。應添兵三百三
十名。保安營。請設兵五百名。應添兵三百三十
八名。起台堡。請設兵二百五十名。應添兵一百
五十三名。臨洮營。請設兵三百名。應添兵一百
六十五名。大通協。請設兵六百名。應添兵一百